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首席合伙人为石文先先生。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16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90 万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2023年度需要扣除的营业收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公司2023年业绩完成情况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审众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24年1月18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年4月18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门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五）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以现场+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列席了本次会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2023年度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要扣除的营业收入、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公司2023年业绩完成情况等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中审众环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中审众环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3日